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阮湘晴
電話：03-5286661
電子信箱：02114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956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相關表揚辦法及表格 (376580000A_1120095675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095675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轉知第二十屆金舵獎暨旭青獎表揚選拔辦法乙份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觀護協會112年5月31日112嘉市觀協楨字第20230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嘉義市觀護協會為倡導社會優良風氣，選拔全國從事非行兒童或青少年學校輔導、社區工作、觀護處遇、犯罪矯正以及更生保護等工作之優良人員，特舉辦表揚活動；受理推薦日期為即日起至民國112年8月18日止，推薦資料惠請以雙掛號郵寄：嘉義市東區林森西路63號2樓，嘉義市觀護協會收【以郵戳截止日期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】電子檔寄嘉義市觀護協會網址：hoyajin@gmail.com。
- 三、歡迎各校踴躍報名，詳見附件表揚辦法與表單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

輔導處 112/06/16 11:22



1120002943 有附件